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美国商务部对原产自巴西、中国、印度、越南
硬壳空心胶囊产品反倾销、反补贴调查初裁结果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代理
律师通知，美国商务部于美国时间 2025 年 5 月 22 日宣布了对来自巴
西、中国、印度和越南的硬壳空心胶囊（hard empty capsules）反倾销
税调查的初步肯定性裁决。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主要情况说明

美国商务部于美国时间 2024 年 11 月 13 日发布公告，对原产自
巴西、中国、印度、越南的硬壳空心胶囊产品正式发起反倾销、反补
贴调查（以下简称“双反调查”），立案时间为美国时间 2024 年 11 月
13 日。

反倾销案件号：A-570-184，调查期限为 2024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自 2024 年 04 月 01 日至 2024 年 09 月 30 日，
公司出口至美国的硬壳空心胶囊产品的销售金额占公司当期该产品
总收入的 62.38%。

反补贴案件号：C-570-185，调查期限为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自 2023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出口至美国的硬壳空心胶囊产品的销售金额占公司当期该产品

总收入的 44.22%。

本次对原产自巴西、中国、印度、越南的硬壳空心胶囊产品的“双反调查”在不存在紧急状况追溯的情况下，在美国商务部作出裁定之前，美国客户无需为公司出口至美国的硬壳空心胶囊产品缴纳现有税率之外的反倾销和反补贴税。

针对此次“双反调查”，公司成立专项工作组，并聘请专业律师团队，积极应对、力争最有利税率。

二、本次“双反调查”的初裁结果

美国商务部发布本次“双反调查”的初步裁决结果：

（一）反补贴初裁结果

2025 年 3 月，美国商务部发布反补贴初裁，初步裁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赫尔希胶囊有限公司获得的反补贴税率为 6.82%，中国其他生产商/出口商获得的反补贴税率为 3.45%-8.53%。

（二）反倾销初裁结果

2025 年 5 月 22 日，美国商务部发布反倾销初裁，初步裁定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赫尔希胶囊有限公司获得的反倾销税率为 172.24%，中国其他生产商/出口商获得的反倾销税率为 5.4%-88.82%。

初裁后，美国进口该产品时将按照上述税率以保证金的形式交于美国海关，待第一次年度复审结果出具后，按照第一次年度复审核定最终税率予以实际缴纳税金。

三、初裁结果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双反调查”涉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赫尔希胶囊有限公司，

对植物胶囊系列产品出口美国市场产生了一定影响，目前公司正采取积极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本次公布的税率为初步裁定，最终结果尚需等待最终裁定。公司就本次初步裁定结果，已要求律师团队核对裁定依据，并提出抗辩直至诉讼。同时，公司也将积极准备美国商务部开展的实地核查，以获得最终公平结果。

2、作为行业内领军企业，公司对中美贸易摩擦具有前瞻性预测，已提前在美国布局库存，截至目前，美国库存产品仍可满足美国市场5-6个月的销售。同时，公司正在积极推进美国200亿粒/年植物胶囊项目建设进程，该项目已完成项目选址、土地及地上附着物（含厂房及办公楼设施等）初步协议谈判等工作，正在推进厂房改造设计，以应对美国“双反调查”后带来的政策变化。

3、医药级纤维素醚是生产纤维素醚植物胶囊的主要原料之一。公司作为国内纤维素醚行业的主要生产商，充分发挥原料优势，实现了从上游纤维素醚到下游植物胶囊产业链的完整整合，成为行业内仅有的一体化企业。一体化生产模式，带来显著成本优势，公司生产的植物胶囊系列产品具有较强的价格竞争力，对于关税的承受力高于国内同行业。

4、本次反补贴、反倾销调查的最终裁定预计将于2025年10月合并发布，公司高度重视，并持续跟进本案的进展情况，坚决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持续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证券代码：002810

证券简称：山东赫达

公告编号：2025-039

债券代码：127088

债券简称：赫达转债

特此公告。

山东赫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六日